

证券代码：836794

证券简称：嘉德永丰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16: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794	嘉德永丰	2020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胡颖、黄帆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0-004）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20-005）。

（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决策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20 年度的工作思路，董事会就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20 年度的工作计划，监事会就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7）。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公司对 2019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制定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为更加有效地指导 2020 年公司财务管理，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公司财务数据，以 2020 年的经营计划为基础，对 2020 年度财务收支做出预算性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348.79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5.51 万元。2019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亦不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

（八）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0-010）。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0-008）。

（十）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我公司在 2019 年聘请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我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预计 2020 年度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公司因日常运营需要，预计 2020 年度计划向银行贷款 2000 万元，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及其配偶古丽煜、张威及其配偶李梦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2. 公司因日常运营需要，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借款 2500 万元的借款额度，还款 2500 万元的还款额度。
3. 公司因日常运营需要，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威借款 500 万元借款额度，还款 500 万元的还款额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20-009）。

（十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及其配偶古丽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威为公司取得的和深圳市精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 2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1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和（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8日14: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詹维琼；电话：0755-86520152；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新高路旺棠大厦6楼A区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